

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

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面試進行方式

一、面試日期：107 年 4 月 21 日(星期六)

二、報到地點，家長區：學思樓一樓學 104 室，學 105 室

三、面試地點：學思樓一樓學 101 室，學 102 室，學 103 室

四、場次規劃：

共分 5 梯次，每梯次(含報到)時間如下表

第 1 梯次	第 2 梯次	第 3 梯次	第 4 梯次	第 5 梯次
8:40-10:00	9:40-11:00	10:40-12:00	12:40-14:00	13:40-15:00

五、進行方式：

1.同時段每三位學生輪流由三位老師分別進行面試。

2.每位老師對學生的面試時間最多為 2 分鐘。如遇考生缺考，可依序遞補之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請每位考生於面試時間前 20 分鐘至學 104 室報到。

2.報到時請務必持「身分證件」正本（具有照片及身分證字號之身分證明）。

五、聯絡人：林建谷

1.聯絡電話：(04)24517250 轉分機 5081

2.甄試當天聯絡電話：0922-262948